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4 年 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4 年预算报表

- 1.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

出表

13.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  
预算表

14.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  
标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根据省卫生厅人秘（2003）492号文件规定，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规范。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全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落实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国家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地方食品标准备案工作。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贯彻落实和监督，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地方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承担医疗卫生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开展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中医药相关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代管老龄协会，开展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二)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组织开展对外交流合作。

(十三)承担区保健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区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四)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五) 抓好民办医院党组织和党建工作。

(十六)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 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六安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 二、部门预算构成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部门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和委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7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2	六安市裕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益一类
3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公益一类
4	六安市裕安区妇幼保健院	公益一类
5	六安市裕安区人民医院	公益二类
6	六安市裕安区苏埠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
7	六安市裕安区丁集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

8	六安市裕安区徐集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
9	六安市裕安区新安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
10	六安市裕安区独山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
11	六安市裕安区城南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
12	六安市裕安区石板冲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13	六安市裕安区韩摆渡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
14	六安市裕安区罗集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15	六安市裕安区固镇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
16	六安市裕安区江店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
17	六安市裕安区分路口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
18	六安市裕安区顺河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
19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20	六安市裕安区西河口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21	六安市裕安区石婆店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
22	六安市裕安区狮子岗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23	六安市裕安区青山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24	六安市裕安区平桥乡卫生院	公益一类
25	六安市裕安区小华山街道社区卫生中心	公益一类
26	六安市裕安区西市街道西市社区卫生中	公益一类
27	六安市裕安区鼓楼街道鼓楼社区卫生中	公益一类

截至 2023 年 12 月，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委  
属单位实有各类人员 2189 人，其中在职 1255 人、离休 3 人、  
退休 931 人。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切实按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  
施 要求，加强公卫项目的督查指导，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公共  
卫生服 务能力和水平。

2.推进乡镇卫生院中医馆（中医科）建设。加快乡镇卫生  
院中医诊疗区域软硬件建设，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

3.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和行风建设。加强医疗质量控制工作，定期开展医疗质量安全督导检查；加强行风监督管理，改善医疗服务。

4.继续开展健康脱贫工作。进一步做实做细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履约服务，提升签约服务质量；开展贫困人口大病和慢性病精准救治。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 10.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 11.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 12.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附件表 12)

13.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表 (附件表 13)

14.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表 14)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7389.85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31 元、卫生健康支出 14777.53 元、住房保障支出 902.01 元。

###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入预算 17389.85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389.85 万元，占 100%，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568.35 万元，下降 8.27%，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无疫情防控事业费和防疫防护物资储备项目。

###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支出预算 17389.8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568.35 万元，下降 8.27%，下降原因本年无疫情防控事业费和防疫防护物资储备项目。其中：基本支出 13786.35 万元，占 79.2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603.50 万元，占 20.72%，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7389.8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89.85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7389.85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31 万元，占 9.84%；卫生健康支出 14777.53 万元，占 84.98%，住房保障支出 902.01 万元，占 5.19%。

##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89.8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568.35 万元，下降 8.27%，主要原因：本年无疫情防控事业费和防疫防护物资储备项目。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31 万元，占 9.84%；卫生健康支出 14777.53 万元，占 84.98%，住房保障支出 902.01 万元，占 5.19%。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125.1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91.96 万元，下降 7.56%，下降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585.18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3.29 万元，下降 3.83%，下降原因退休人员减少，从而职业年金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5.00万元，下降原因2024年未安排预算。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260.78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7.93万元，增长7.38%，增长原因在职及退休人员每月新增基础性奖励，从而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358.1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96.08万元，下降21.16%，下降原因2024年项目经费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4年预算803.30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2.71万元，增长1.61%，增长原因主要是裕安区人民医院增加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及退休费提标。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2024年预算993.01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6.28万元，下降0.63%，下降原因财政安排资金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2024年预算495.65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40.16万元，增长8.82%，增长原因要是鼓楼、西市、

小华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招聘人员工资绩效等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24年预算7188.8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01.80万元，下降1.40%，下降原因主要是相对于2023年新招聘人员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4年预算1588.62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2.50万元，下降1.40%，下降原因财政安排资金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4年预算768.65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27.64万元，下降14.24%，下降原因2024年项目经费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2024年预算302.63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91.72万元，下降23.26%，下降原因2024年项目减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000.00万元，下降原因本年无防疫防护物资储备项目。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4年预算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88.00万元，下降原因本年无疫情防控事业费项目。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4年预算816.90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69.00

万元，增长 9.23%，增长原因 2024 年项目增加。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481.5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46 万元，下降 0.92%，下降原因 2024 年项目收入减少。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 5.48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8.96%，增长原因 2024 年度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 478.0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5.38 万元，下降 1.11%，下降原因 2024 年度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 年预算 138.1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41 万元，下降 1.01%，下降原因 2024 年度基数调整。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2024 年预算 90.7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39.25 万元，下降 30.19%，下降原因 2024 年项目经费减少。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7.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7 万元，增长原因 2024 年新增项目。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902.01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0.80 万元，下降 1.18%，下降原因主要是主要是 2023 年度基数调整。

##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786.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491.96 万元，公用经费 294.39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3491.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417.50 万元、津贴补贴 509.23 万元、奖金 608.59 万元、伙食补助费 37.54 万元、绩效工资 2192.8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125.1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85.1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3.5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902.01 万元、离休费 30.59 万元、退休费 2041.65 万元、退职（役）费 143.92 万元、生活补助 93.08 万元、医疗费补助 112.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1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94.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1.50 万元、印刷费 5.50 万元、水费 5.50 万元、电费 52.50 万元、邮电费 11.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维修（护）费 3.50 万元、会议费 2.50 万元、培训费 2.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8.20 万元、专用燃料费 12.5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50 万元、工会经费 32.65 万元、福利费 0.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3.1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2.90 万元。

##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603.5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613.28 万元，下降 30.92%，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无防疫防护物资储备与疫情防控事业费项目。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603.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603.50 万元）。

####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32.9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34.95 万元，下降 51.51%，减少原因主要是办公设备采购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2.90 万元，占 100%。

####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1.1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减少 0.60 万元，下降 1.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8.20 万元。具

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9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9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留公车的部门公车运行维护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市直部门购置公务用车等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8.2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减少 0.60 万元，下降 2.0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2024\_计划生育支出\_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

(1) 项目概述。实施这一项目,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要内容,是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的重大转变,是建立农村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与社会保障制度的重大突破。它有利于引导广大农民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稳定低生育水平,有利于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有利于促进农村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2) 立项依据。关于印发《裕安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工作规范及奖励优待资金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裕人口组〔2014〕5)。

(3) 实施主体。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针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年满60周岁以后,由中央或地方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给予奖励扶助的一项基本的计划生育奖励制度。奖励扶助对象按人年均不低于600元的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为止。已超过60周岁的,以奖励扶助制度在当地开始执行时的实际年龄为起点发放。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789.00万元。

(7) 绩效目标。1、帮扶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在生活保障、养老照料、大病医疗、精神慰藉遇到的一些特殊困难,加强基本保障工作,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帮扶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在生活保障、养老照料、大病医疗、精神慰藉遇到的一些特殊困难,加强基本保障工作。

2、农村双女绝育户从 50 周岁开始，由财政每人每月分别奖励 50 元，直至达到 60 周岁，与国家奖励扶助政策接轨；农村独生子女户、双女未绝育户符合奖励扶助条件的，从 55 周岁开始，由财政每人每月分别奖励 50 元，直至达到 60 周岁，与国家奖励扶助政策接轨。

## 2. “村医待遇保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为符合条件的到年退出村医发放生活补助。完善退出村医养老政策，切实做好退出村医生活补助工作。

(2) 立项依据。依据六安市裕安区政府《关于印发裕安区创新村医管理机制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裕政办【2017】92 号，为乡村在岗村医发放基本工资和购买养老保险、意外险，2022 年购买工伤保险，2023 年购买公积金，2024 年继续发放基本工资和购买这些保险。依据裕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裕安区到龄退出村医生活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裕政办秘【2015】163 号，为退出村医提供生活补助。

(3) 实施主体。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创新村医管理服务模式和激励约束机制，健全完善村医补偿、养老和培训培养政策，建设一支稳定的村医队伍，从而提高村医整体素质。为符合条件的到年退出村医发放生活补助。完善退出村医养老政策，切实做好退出村医生活补助工作。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154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适应农村基层需要的村医队伍，群众就医满意度、获得感进一步提升。

### 3. “其他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为促进我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规范奖励优待对象申报确认程序，加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优待资金的发放和管理，确保各项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优待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计划生育奖励对象手中。

(2) 立项依据。关于印发《裕安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工作规范及奖励优待资金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裕人口组〔2014〕5）。

(3) 实施主体。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及奖励扶助扩面对象扶助金、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扶助金及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后未再生育或合法收养子女的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提标资金、两女扎节育奖励金、独生子女保健费、区属国有、集体破产、改制企业退休职工一次性补助等。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425.50 万元。

(7) 绩效目标。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规范计划生育事业费使用管理，保障计划生育事业健康发展。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94.39万元，较2023年减少53.81万元，下降15.45%，下降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9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固定资产总金额2904.23万元，较上年增加0.64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2151.45万元、设备729.68万元、其他资产23.10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有2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购置费0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2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3603.5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指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财政拨款结余、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

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六安市裕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预算报表(14 张)**